中共舟山市教育局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
舟山市教育局办公室

舟教党办〔2019〕4号

关于明确2019年度第四季度主责制重点工作项目的通知

机关各处室、市本级学校（单位）:

2019年已余最后一个季度。为全面完成全年的工作任务，努力追求实现舟山教育“两个前列”工作目标，现将第四季度主责制重点工作项目予以明确，请各责任领导、责任处室（单位）对标对表，切实落实工作责任，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。

一、第四季度主责制重点工作项目

1.争取出台《加快推进舟山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》。

主责领导：祝幸安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计财处、办公

室

2.推进政府数字化转型，完成年度教育系统最多跑一次改革、互联网+监管、信用舟山体系建设等工作任务。

主责领导：祝幸安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办公室、计财处、基教处、组织人事处、高教与职成教处、技术中心、教育学院

3.完成2019年度全市教育工作总结，制定2020年度教育工作要点。

主责领导：祝幸安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办公室及各处室、直属单位

4.召开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全体会议，听取市教育局 2019 年度工作汇报，研究审议《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2020年工作思路》。

主责领导：祝幸安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办公室

5.扎实开展市本级教育系统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活动。

主责领导：杨永明、钱秧根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局党委主题办、机关党委

6.根据市本级教育事业发展规划，编制 2019 学年市本级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教师补充用编计划，启动实施新一轮教师招聘工作。进一步完善市本级学校专任教师调入实施办法。

主责领导：杨永明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组织人事处

7.专题调研白泉高中教师队伍建设情况，研究制定稳定和加强白泉高中教师队伍建设的若干意见。

主责领导：杨永明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组织人事处

8.组织我市名师对四川达州开展教育对口支援，落实第二次“名师达州行”组织管理工作。推进青年教师梯队培养，组织开展“舟山市新锐骨干教师培养”第一次集中培训。

主责领导：杨永明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教育学院、组织人事处

9.完善出台新的高中招生政策；拟订《舟山六小学区划分及部分公办小学学区调整方案》，做好程序性工作并出台。

主责领导：曾时尚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基教处、办公室

10.有序推进中小学劳动教育，举办全市中小学劳动教育现场推进会；组织全市中小学优秀班集体评选，提升全市中小学班集体建设品质。

主责领导：曾时尚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基教处、教育学院

11.推进实施两项民生实事项目。督促指导学校全面完成“互联网+义务教育”结对帮扶基本任务，推进本学期托管服务工作。

主责领导：曾时尚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基教处、教育学院、技术中心

12.向市人大报告《浙江省学前教育条例》审议意见落实情况；测算市本级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民办专项资金奖补情况，并提出完善奖补办法的建议。

主责领导：曾时尚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基教处、计财处

13.进一步深化创城各项工作，做好迎国测相关准备，力争测评取得好成绩。

主责领导：曾时尚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创城办

14.拟订《学校专用教室(馆)使用绩效考评标准(试行)》。

主责领导：曾时尚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基教处、技术中心

15.继续推进海岛教育质量提升和小班化建设。做好高中教学质量检测的准备工作；组织 2019 年省级中小学九年级教育质量综合评价监测；召开小班化教学现场会和定海区“小班化教学”品牌项目阶段成果展示活动；做好初中英语学科“人机对话”听说一体化研讨活动。

主责领导：曾时尚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教育学院、基教处

16. 组织开展对舟山一初的综合调研。

主责领导：曾时尚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基教处、教育学院、组织人事处、校安与体卫艺处、督导处

17.编制市本级学校（单位）2020 年度政府投资项目，争取特殊教育学校新建和定海一中致远楼加固列入 2020 年

度政府投资项目。

主责领导：王靖军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计财处

18.完成2019年度部门预算调整，编报2020年度市局及各学校（单位）财政预算。

主责领导：王靖军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计财处、办公室

19.推进教育工程建设。舟山第六小学新建项目完成主体工程中间结构验收；白泉高中扩建项目完成设计招标、初步设计方案批复、拆迁征地。舟山第二初级中学、航海学校整体改造（二期）项目完成各项竣工检测、验收，工程结算资料送审；南海高中完成所有结算送审。

主责领导：王靖军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计财处

20.完成小区配套幼儿园整治工作。在完成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第一阶段任务的基础上，完成配套幼儿园产权证办理。

主责领导：王靖军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计财处

21.做好教育发展与服务有限公司转制后续工作，重点是高中段后勤资产核销、划转后土地证、房产证注销和不动产登记证办理工作。

主责领导：王靖军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计财处、技术中心

22.根据省教育厅工作进展，视机研究出台《舟山市校外培训机构管理办法》

主责领导：王靖军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计财处、办公室

23.开展全市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督查，召开全市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推进会。

主责领导：汤赛虹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校安与体卫艺处、计财处、基教处、督导处

24. 组织开展消防、防溺水、校车、食品、气象等系列安全教育工作；开展“等级平安校园”的申报、审核工作。

主责领导：汤赛虹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校安与体卫艺处

25. 继续对直属学校（单位）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专项巡察。

主责领导：高士兵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驻局纪检监察组、组织人事处、审计处

26.组织开展各县（区）落实《舟山市加强海岛教育三年行动计划（2019-2021年）》情况专项督导。

主责领导：邵伟康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督导处、计财处、组织人事处

27.做好省政府对市、县区政府教育履职情况的满意度测评和实地复核的各项工作。

主责领导：邵伟康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督导处、计财处

28.完成优质均衡县（区）的审核、申报工作；完成浙江省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的审核、申报、复核工作。

主责领导：邵伟康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督导处、组织人事处、计财处、基教处

29.做好2019年度各级各类年度考核工作。

主责领导：邵伟康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督导处等处室、直属单位

30.根据《浙江省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》，继续研究制定《舟山市改革实施方案》（代拟稿）；督促指导各中职学校按要求完成2019年度实训设施设备提升行动计划。

主责领导：邵伟康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高教与职成教处

31.制订完成《舟山市教育局对口支援小金县推普脱贫攻坚工作方案》并组织实施；组织开展2019年舟山市终身教育活动周；完成语言文字规范化县（岱山和嵊泗）督导评估工作。

主责领导：邵伟康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高教与职成教处、蓉浦学院

32.研究制订《舟山市产教融合型企业评比办法（代拟稿）》；开展石油化工产业链发展状况调研。

主责领导：邵伟康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高教与职成教处、蓉浦学院

33.加强与宁波对接，确定甬舟中高职一体化、中本一体化人才培养专业，组织开展甬舟中职技能大比武竞赛。

主责领导：邵伟康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高教与职成教

处、蓉浦学院

二、尚需继续推进的第三季度主责制重点工作项目

34.修订完善学校（单位）干部管理的相关制度。制定并下发《关于加强直属学校（单位）内设机构设置和中层职数审批管理的通知》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因私出国（境）证照管理和审批的通知》。

35.健全师德师风长效机制。贯彻落实新时代中小学、幼儿园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，制定中小学、幼儿园师德准则负面清单和相应的追责机制。

主责领导：杨永明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组织人事处

36.组织开展见习副校（园）长和党外优秀干部的遴选和培养工作。

主责领导：杨永明，责任处室（单位）：组织人事处

中共舟山市教育局委员会办公室　　舟山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19年9月24日

抄送：各县（区）教育局